

关于推选我校江苏省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第十五期培养对象的公示

根据我校《关于做好江苏省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第十五期培养对象推荐工作的通知》要求，经本人申请、学院推荐和学校专家评审，拟确定推选张广浩同学为江苏省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第十五期培养对象。

若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通过来信、来电等方式向校团委反映。

联系人:董老师， 电话:025-86496572

邮箱:164302203@qq.com

(公示材料详见附件)

共青团江苏开放大学（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1年7月10日

